证券代码: 831350 证券简称: 展浩电气 主办券商: 东北证券

# 包头市展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1年5月18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楚敬毅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以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 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0,000,000 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- 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, 出席 5 人;
-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出席 3 人;
-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:

## 4.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: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,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,并对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做规划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(二) 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## 1. 议案内容: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,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,并对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做规划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(三) 审议通过《2020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》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包头市展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

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1-003) 和《包头市展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1-004)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(四)审议通过《2020年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## 1. 议案内容:

为扩展业务,实现公司2021年经营计划和目标及公司的长远规划,公司拟定2020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(五)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(六)审议通过《2021年财务预算方案》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:

根据 2020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,结合公司 2021 年工作计划,编制了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- (七)审议通过《关于包头市展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 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》议案
- 1. 议案内容:

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##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

- (八)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 2021 年度 审计机构》议案
- 1. 议案内容:

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

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律师事务所名称:内蒙古加度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秦玥、杨文燕
- (三)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会议召集人及出度会议人员的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包头市展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:
- 2、《内蒙古加度律师事务所关于包头市展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包头市展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8 日